

特别提示

1. 本人作为投保人已认真阅读、理解并同意接受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贵司）投保单所附的投保提示和所投保险种的保险责任、责任免除和解除保险合同等条款。本人已阅读保险条款、产品说明书和投保提示书，了解本产品的特点和保险利益的不确定性。**该产品是万能保险，结算利率超过最低保证利率的部分是不确定的。**
2. 本人作为投保人填写的银行账户所有人为投保人本人，开户行、户号和账号均真实有效；本人授权贵司从此账户中划转与贵司约定的各期保险费，并保证有足够的金额支付应交保险费，本人若办理退保或退费业务，同意贵司将应退金额转入该账户，本人因故结清该账户，将及时通知贵司变更。
3. 本人作为投保人已知晓该保险产品有犹豫期条款。自本人签收保险合同之日起，有15日的犹豫期。在此期间，如认为保险合同与本人的需求不相符，可以提出解除该合同，贵司将无息退还本人所支付的全部保险费。提出解除保险合同时，需要填写申请书，并提供保险合同及有效身份证件。自贵司收到本人提出解除合同的书面申请时起，该保险合同即被解除，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贵司不承担保险责任。